

工學院學士班應修科目表（112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）**追溯**

科目	課名及課號	學分數							
	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第三學年		第四學年	
	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上	下
共同必修(25)	國文	5							
	外文(備註一)	3	3						
	體育課程	0	0	0	0	0			
	服務學習課程	0				0			
	通識課程(備註二)	14							
院必修(30)	微積分 MA1003 / MA1004	3	3						
	普通化學 EG1003	3							
	工程科技導論 EI1101	2							
	工程程式設計 EG1001	3							
	普通物理A PH1036 / 普通物理C PH1040		3						
	普通物理實驗 PH1024		1						
	工程倫理 EG4002/CH3062 工程講座與專業倫理 ME4110 倫理學與美好生活 GS2003 環境倫理之實踐 GS3355 人工智慧倫理導論 GS4530						2		
	工程統計學EG2001 (備註三)					3			
	專題製作 I EI2101			1					
	專題製作 II EI2202				1				
	專題製作 III EI3101					1			
	專題製作 IV EI3202						1		
	畢業專題 EI4301								3
	領域必、選修 (53-59) (備註四)	智慧機械共 <b>55</b> 學分(見附表1)							
能源材料共 <b>53</b> 學分(見附表2)									
永續防災共 <b>59</b> 學分(見附表3)									
綠色科技共 <b>56</b> 學分(見附表4)									
其他選修(14-20)(備註五)									
備註	<p>一、共同必修</p> <p>1.共同科目修習及其他畢業條件，請見應修科目表注意事項。</p> <p>2.本系外文課程可自下列任選一種修課方式：</p> <p>A.「大一英文」工程課群6學分。</p> <p>B.英文系開設之其他英文課程，通過且取得6學分。</p> <p>C.語言中心開設或認定之第二外語課程，但同一外語課程必須修讀並通過取得6學分。</p> <p>3.選修「進修英文」取得之學分，不列入本班之畢業學分總數。</p> <p>二、通識課程必須修習通識「跨領域社會參與學分學程」之課程。</p> <p>三、統計學課程因衝堂可修習校內相關統計學課程事前必須填寫「本班必修課程抵修申請表」審核通過後始可選及抵修。</p> <p><b>必須從「智慧機械」、「能源材料」、「永續防災」、「綠色科技」等四個專長領域選擇其一做為主修領域。要求之課程與學分如附表1至附表4所列。</b></p> <p>四、</p>								

五、其他選修學分可自由選修。亦可依本班「輔修領域修習辦法」由上述四領域中選擇第二領域做為輔修領域，修習其必選修課程(見附表1至附表4)，其中必修9學分、選修6學分，共計15學分，即可取得本班輔修領域。

六、 最低畢業學分：128學分。